

广西民族报



微信用户朋友们扫一扫左边的二维码或查找公众号“广西民族报”，即可添加关注！欢迎大家加号关注并积极推广。这里，为您传递最及时的民族资讯；这里，向您展现全国唯一的一份壮文报纸……关注民族的贝依，顶起！

国内统一刊号:CN45-0063 广告经营许可证:450102228 总第1237期 本期8版
 网址: http://www.gxmb.net/ 2016年12月2日 农历丙申年十一月初四 报问 韦纯东 江家福 韦继松

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决定 持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

11月21日至24日，中国共产党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次代表大会隆重召开。彭清华在代表中国共产党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届委员会向大会所作的工作报告中指出，民族团结是全区各族人民的生命线。未来5年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巩固发展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必须把维护民族团结作为重大政治责任来坚守，持续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

报告提出，为持续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在接下来的5年里，

重点要推进以下工作：一是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坚持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深入开展“和谐社区·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和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进一步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使“三个离不开”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让各民族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加强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培养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接班人。二是切实落实党

的民族政策。深入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法，完善配套法规，依法保障各族群众享有平等的教育、劳动、宗教信仰等权利，让少数民族群众更好地感受祖国大家庭的温暖。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进一步夯实少数民族聚居区发展基础，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大力培养选拔使用优秀少数民族干部，注重培养少数民族专家学者和专业技术人才，壮大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做好民族工作的骨干力量。

2011年11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提出了“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的决策部署。5年来，自治区党委、政府团结和带领全区各族人民，通过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坚持和逐步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促进少数民族聚居区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广泛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积极培养选拔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等，全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得

到巩固和发展；各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少数民族群众生活质量得到明显改善，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提高；营造了民族团结进步的良好社会氛围，促进了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和干部队伍发展壮大，少数民族的社会地位不断提高，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不断提升。

未来5年，持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建设，必将把广西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推向更高的层次。
 (自治区民委 宋文 黄刚)

自治区民宗委主要负责人卢献匾

到大化瑶族自治县指导县庆筹备工作

11月30日，自治区民宗委主要负责人卢献匾一行3人到化瑶族自治县指导成立30周年县庆筹备工作。卢献匾听取了县委、县政府关于县庆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对该县所做的县庆前期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卢献匾对筹备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提前谋划县庆各项工作。县委、县政府要把县庆工作提上议事日程，动员各单位、各乡镇积极参与，整合资源，营造氛围，稳步推进县庆工作。二是要借鉴其他自治县的好做法好经验。罗城、都安等自治县已举办过县庆，有许多好做法、好经验，要借鉴和吸收他们的亮点，结合本县实际，进行创新、提升，打造出自己的特色，形成独一无二的品牌。三是要加强项目的规划申报。集中力量，加快项目的收集、梳理、细化，要结合“十三五”规划和精准脱贫及经济社会需要，加强与上级对接，进行研究，将时间短、可行性强、基础条件好、惠及民生的项目，做好方案及时上报，为县庆的民生工程奠定基础。四是要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协调。要把项目、需求及需解决的问题和政策支持做好汇报，加强沟通，以争取有关部门大力支持。充分利用县庆

这个平台和契机，推进加快全县精准脱贫和建成小康社会步伐。五是加强县庆活动策划和创新。要把县庆各项活动进行策划，结合本地的民族、文化等地方特色，创新活动的内容和形式，展现本地风情和地方特色。通过县庆活动充分展示民族自治制度在自治县的成功实践，充分展示自治县的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充分展示各族人民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办成“隆重、节俭、务实、惠民、平安”的县庆。六是加强县庆各项宣传工作。利用传统和新媒体开展对经济社会、民族文化等方面的宣传，积极开展大化瑶族的研究和开展摄影、书法展等文化活动，营造氛围。

自治县委书记杨龙文作表态发言，将向其他自治县多学习取经，结合实际，理顺县庆工作发展思路，梳理细化项目申报，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特色民族文化，培植民族品牌，为县庆的顺利举办夯实基础。

自治区民委政策法规处、经济发展处负责同志和河池市民委相关人员随同调研指导。

(大化县民宗局 吴万里)



苗族服饰制作技艺的传承者

今年54岁，生长在南丹县中堡苗乡的潘仁凤，从小就跟着母亲学习苗族服饰(下称苗服)制作的技艺，十五岁时，就把苗服的制作技艺学到手。2008年以来，她一边带徒弟，一边把苗服的制作技艺发扬光大。她的作品多次获奖，今年9月，她的作品《富强中华》《苗族儿童盛装》分别获广西工艺美术作品展“大师精品奖”铜奖、“八桂天工奖”铜奖。图为潘仁凤日前在家中刺绣。
 (通讯员 符龙强 向蓝 摄)

广西壮文学校建校60周年暨广西民族高中创办15周年座谈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蒙树起)11月26日，广西壮文学校建校60周年暨广西民族高中创办15周年座谈会在南宁市武鸣区广西壮文学校举行。自治区民宗委主要负责人、民语委主任卢献匾，自治区民宗委副主任黄济健，派驻民委纪检组长班美月，自治区民宗委副主任周健、杨启标，自治区宗教局局长梁柳宁，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翟永红、副巡视员余飞等领导参加了座谈会。

卢献匾在座谈会上宣读了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副主席黄世勇同志的指示：“正值广西壮文学校建校60周年暨广西民族高中创办15周年

之际，我委托卢献匾同志转达我最诚挚的祝贺和感谢，我对学校取得显著成绩表示祝贺，对学校历任班子和广大师生的重要贡献表示感谢，对各方面给予学校建设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希望学校再接再厉，努力取得新成绩，希望各方面一如既往地支持学校发展。”

广西壮文学校校长石朝雄在座谈会上介绍了学校的基本情况。

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翟永红等领导就特色办学、校企合作、办学队伍建设等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在听取了大家的发言后，卢献匾

谈了六点意见：第一，此次座谈会具有纪念和探讨双重功能。大家的发言非常有价值，希望学校好好地把大家的发言，特别是对学校发展有利的建议好好归纳吸收，在研究学校今后发展时尽可能地吸纳合理化建议。第二，广西壮文学校60年的历史和广西民族高中15年的历史，都是非常值得纪念的，因为他是充分体现党和国家民族政策阳光雨露和民族区域制度正确性和优越性的历史，是充分体现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地区教育发展状况需求的历史，是充分体现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历史，更是充分体现学校历任

领导班子、几代教职员顺应潮流、干事创业、开拓进取、勇于担当、教书育人、教学相承、辛勤耕耘、无私奉献、凝心聚力、成绩显著的历史。在广西民族发展史上，是一个骄傲，是一座丰碑。第三，学校今天已站在新的起点上，面临着新时代新形势和新要求，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同在。第四，座谈探讨学校发展必须紧密联系我区教育特别是民族教育和少数民族语文工作，尤其是壮语文使用、研究、保护、传承发展的大环境；必须紧密联系我区教育特别是民族教育和少数民族语文工作相关的规划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必须紧密联系我

建设的定位、专业设置、目标、初心；必须紧密联系学校和自治区民宗委、民语委的实际资源能力以及广大教职员工的共同合理需求。第五，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和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加强学校班子和教职员队伍建设。第六，学校具有特殊性，希望各方面给予更多特殊的关注和特殊的帮扶。

自治区民委、民语委机关各处室及直属(代管)单位，自治区教育厅、武鸣区党委、政府，兄弟学校、校企合作单位等部门和单位的领导、专家以及壮文老师、少数民族师生代表约300人参加了座谈会。